

臺中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

子計畫二：一校一藝團，學校藝起來

壹、依據：**112**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臺中市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

貳、活動目的：

- 一、結合「校園藝術」、「社區藝術」的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藝術領域」的課程與策略，提升藝術課程與活動學習品質。
- 二、借重藝術家與藝文團體的專長，帶動師生藝術欣賞及創作的風氣，營造學校成為社區藝術教育園地。
- 三、配合推展新課綱，鼓勵學校發展融入生活之視覺藝術、音樂藝術或表演藝術的素養導向教學之校本課程模組。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本市各國民中小學。

肆、申辦資格：

- 一、偏遠地區、資源不足、藝術領域師資缺乏且有辦理意願之學校為優先，其中又以下列學校為優先：
 - (一)發展藝術本位課程之學校。
 - (二)發展學生特殊藝術才能之學校。
 - (三)落實藝術素養指標績優之學校。
- 二、非偏遠地區以表演藝術師資不足，教師有意願進修表演藝術第二專長之學校優先。
- 三、接受本局委託負責全市整體計畫推動之重點承辦學校優先補助。

伍、辦理期程：**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本案經費依教育部撥款期程，分 4 期核撥款項。)

陸、補助項目：

- 一、每一個學校以提報一個計畫案為限。
- 二、申請學校補助金額：由本市依分配補助各校，每校編列請依附件經費概算表範本備註欄所列金額編列（惟仍以教育部及本局審核後，以實際核定金額為基準）。

柒、辦理方式：

一、各申辦學校：

- (一)各校由校長召集相關人員成立學校藝術深耕教學工作小組。
- (二)以年度規劃擬訂中長程發展計畫，建立執行評估機制，具體落實校內教師教學專業提升。
- (三)各校融入發展地方特色或學校本位藝術課程計畫與教學設計，並檢附藝術領域課程教學進度表，對應深耕計畫課程以落實藝術領域正常化教學。
- (四)各校審核並與藝術家或專業藝文團體簽訂合作契約，由學校與藝術家進行協定期程每月或每週定期到校進行協助教學(應於正規課程內進行，不得以社團形式或於課後時間辦理)。
- (五)邀請藝術家，不定期專題演講、創作展示及表演教學，或其他型式之駐校協助教學或藝術教育活動。
- (六)規劃實施時程自 **112年8月1日至113年5月15日**。
- (七)上傳實施計畫與成果至「藝術與人文媒合平台-藝拍即合網站」，提供教學成果分享。
- (八)協助出版藝教紀錄片與藝教故事專輯，提供市內藝文教師教學分享。
- (九)派員參加本局辦理之非專長表演藝術教師研習、夥伴學校諮詢輔導、全市觀摩分享會。
- (十)**計畫執行完畢後，繳交一份期末報告書。**

二、藝術家或專業藝文團體（含大專院校藝術類科系所學生、社團）的工作內容：

- (一)協助校內藝術領域師資，研發跨領域整合型藝術領域課程計畫。
- (二)邀請藝術家駐校或實施藝術教學活動，包括：教學、演講、展演、作品導覽、創作、座談、參觀藝術家工作室、美術館、展演觀賞等方式。
- (三)分享藝術創作歷程，提供學習經驗，以促進學生之藝術學習興趣。
- (四)培訓學校藝術種子教師，提昇教師之藝術教學知能與課程品質。
- (五)協助策劃學校藝術教育與推動活動，結合社區資源發展學校特色。
- (六)營造校園藝術環境、提供藝術資訊，培養學生藝術人文涵養。
- (七)其他藝術展演教育活動。

捌、申請方式及審查作業：

一、預估 **112學年度申辦校數為60所學校**。

二、線上填報經費申請表截止日：有意申請本計畫補助之各校，務請於 **112年6月16日（星期五）下午1時前**，至本局網站填報線上調查表，逾期填報，視同無申請需求；本局將據以彙整本市各校經費需求後，函報教育部提出申請。

三、方案審查資料繳交期限：請於 **112年6月28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檢具**申請企畫書1式2份（寄）送達西屯區東海國小總務處辦理（電子檔案請上傳雲端**
<https://ssur.cc/ggmE7AN>），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信封上請加註學校藝術深耕計畫審查資料）。

四、申請企畫書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項目	繳交資料	說明	備註
書面資料及電子檔光碟	封面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用文書軟體(如 word) 檔的 頁首/頁尾 方式，依序打上 編號 (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 學校、方案名稱 ，以利評審作業進行。	(附件1-1)
	申請表	主要聯絡人資料務必填寫，方案名稱名稱以 15 字為上限，團隊名稱長度以 10 字（含標點符號）為上限。	(附件1-2) (附件1-2-1)
	簡介表	以 A4 直式橫書 3 頁為上限，新細明體，12 號字繕打，單行間距。	(附件1-3)
	方案全文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除標題 16 號字外，其餘以 12 號字繕打，單行間距，內容應與口頭發表一致，含圖片以 20 頁為上限。	(附件1-4)
	經費概算表	請依附件範本備註欄說明填列經費概算表，並逐級核章(請繳交核章正本 1 份，不需裝訂成冊)。	(附件1-4-1)
	授權書	教學團隊成員代表填寫並簽名蓋章(請繳交正本 1 份，不需裝訂成冊)。	(附件1-5)
	初審表	12 號字繕打(請繳交正本 1 份，不需裝訂成冊)。	(附件1-6)
	審查規準表	12 號字繕打(請繳交正本 1 份，不需裝訂成冊)。	(附件1-7)

項目	繳交資料	說明	備註
以上資料請裝訂成冊 <u>1式2份</u> ，於 112年6月28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 寄(送)達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小【請註明— 112學年度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審查資料 】，(電子檔案請上傳雲端 https://ssur.cc/ggmE7AN)			

五、方案審查及核定受補助學校：

(一)預訂於112年7月底假本市西屯區東海國小辦理方案審查會，進行書面審查，據以核定受補助學校。

(二)審核結果公告：預訂於112年8月底函文核定各受補助學校，依核定計畫執行。

玖、經費來源及預算：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經費及本局預算自籌款。

拾、辦理本活動榮獲績優之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予以獎勵之。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附件 1-1

編號(免填寫):

學校:(填學校全銜)

方案名稱:(填方案名稱)

臺中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

方案名稱

學 校：

教學團隊成員：

承辦人（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1-2 臺中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申請表

學校名稱：	(全銜)
教學團隊名稱：	
方案名稱：	
本方案是否已申請政府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補助單位：	補助金額：)
偏遠學校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極偏及特偏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非偏遠學校	
申辦類別(請勾選類別，並圈選類型，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藝術，類型：繪畫、雕塑、版畫、工藝、設計、攝影、書法、建築與電腦繪圖等欣賞及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藝術，類型：音樂創作與鑑賞、樂器演奏（絃樂、管樂、節奏樂）及聲樂（獨唱、合唱、吟誦、童謡）。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類型：舞蹈（現代舞、古典舞、創作性舞蹈、兒童歌舞等）、戲劇（中外劇作、傳統戲劇、鄉土戲曲、即興創作、角色扮演、話劇、默劇等）及民俗雜技等。	
<hr/> <p style="color: red;">以上是否屬於傳統表演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是(主題為) <input type="checkbox"/>否</p>	
方案符合條件(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優先原則：依在地特色及學校重點需求，優先發展深化學校本位之藝術課程及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成長原則：借重藝術家或專業藝術團體之專長，帶動師生藝術欣賞及創作風氣，協助藝文師資專業成長。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整合原則：結合藝術家或專業藝術團體之專長及學校藝文師資教學優勢共同推展，以提升藝文教學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普遍務實原則：結合課程及教學務實推展，使全校學生普遍受惠為原則，避免華而不實之大型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專業原則：事前應評估藝術家及藝文專業團體對學生之教育影響，避免特殊舉止、服儀、負向語言及宗教因素等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永續發展原則：校園營造或藝術創作之進行，應考量校園永續發展原則，不應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	

教學團隊成員基本資料（含藝術家或專業藝文團體）

編號	姓名	職稱	學校電話	分機	行動 /住家電話	E-mail
1						
2						
3						
4						
5						
6						
7						

主要聯絡人資料：（往後訊息通知將以 e-mail 為主，務請詳填）

姓名	學校電話含分機	住家電話	傳真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郵寄地址	

附件 1-2-1 學校基本資料

一、學校

學校名稱	(務必填寫全銜)	電話	
網址		傳真	
校址			
校長姓名		教職員工數	
班級數			
學生數			

二、教職員

校長	男教師	女教師	護士	職員	工友	警衛	小計

三、預計參與本計畫之學生數量及授課總節數統計:

年 級	班 級 數	男學生數	女學生數	學生數合計	授課節數	授課類別

四、學校簡史

五、學校簡介或特色

填表須知：

1.請依報名表格式欄位確實填寫，主要聯絡人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聯繫；若不符合下述規定，將不予審查：

(1) 學校名稱請填列全銜（包含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

(2) 請自行設定一個教學團隊名稱，名稱長度以中文字 10 個字為上限。

(3) 請自行設定一個方案名稱，主題名稱長度以 15 個字（含標點符號）為上限。

2.若教學團隊成員基本資料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擴增，主要聯絡人需為團隊成員，亦需列入基本成員資料。

附件 1-3

簡 介 表

學校名稱：

團隊名稱：

方案名稱

一、 教學團隊或邀請藝術家簡介

二、 計畫方案需求性說明

三、 邀請藝術家參與藝術課程發展的行動策略

學校網址：

本表內容以 3 頁 A4 為限

附件 1-4

方案全文

學校名稱： (務必填寫全銜)

方案名稱：

請將方案依下列項目簡述：

- 一、學校現有資源說明：包括學校簡介（含全部師生數目，如附件 1-2-1）、藝文老師簡介、現有藝文社團狀況或藝文活動之實績等。
- 二、學校現有硬體說明：包括實施藝文之教室及展演場地現況（含現場照片 2-5 張）、設施規劃及教具等。
- 三、方案發展實施歷程：包括未來實施運作之人力配置、年度教學主題計畫、融入學校本位課程規劃、結合當地藝術家、駐校藝術家或專業藝文團體等相關配套計畫、教師增能研習課程規劃等，並檢附藝術課程教學進度表對應深耕計畫課程以落實藝術正常化教學。
- 四、計畫預期績效。
- 五、永續經營：未來學校藝術經營的願景、整合社區各方資源或企業認養及健全推動運作規劃及自籌財源的規劃。（110 學年度受補助學校於今年度繼續申請相同類別補助者，請簡要檢附 110 學年度相關活動實施成效及未來永續規劃情形）
- 六、執行進度。
- 七、整體計畫特色。
- 八、經費預算表。(如附件 1-4-1，須逐級核章)

● 請自行繕打本表(最多以20頁 A4為原則)

附件 1-4-1

臺中市○○區○○國(中)小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
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經費概算表(範本)

學校屬性：極偏及特偏學校 偏遠學校 非偏遠學校

項次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總價	備註
1	外聘講座 鐘點費	節	2,000	2	4,000	每節以 50 分鐘計，核實支付。
2	外聘授課 鐘點費	節	請參考 右列備 註欄說 明金額 填列	請參考 右列備 註欄說 明金額 填列	請參考 右列備 註欄說 明金額 填列	外聘藝術家協同教學用，授課對象為學生，每 節國小以 40 分鐘計、國中以 45 分鐘計，核實 支付。 1. 極偏及特偏地區學校鐘點費每節 575 元。 2. 偏遠地區學校鐘點費每節 520 元。 3. 非偏遠地區國中鐘點費每節 378 元。 4. 非偏遠地區國小鐘點費每節 336 元。
3	二代健保 補充保費	式		1		鐘點費*0.0211
4	教材教具費	份				教學使用之材料、器材維護
5	印刷費	本				研習手冊、教材、光碟印製
6	雜支	式		1		不含雜支總經費的 5% 以內編列。
合 計					上述除鐘點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外，得相 互勻支。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附件 1-5

授權書

學校名稱：

(務必填寫全銜)

方案名稱	
茲授權教育部及臺中市政府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p>1.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p> <p>2.授權人請填本方案主要代表人員。</p>

附件 1-6

初審表

縣市政府全銜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初審序位		
初審意見					
申請補助金額	極偏及特偏學校：60,000 元/校 偏遠學校：52,000 元/校 非偏遠學校：42,000 元/校				
核定補助經費					
主要聯絡人 姓名		職稱		手機	
申請單位資料					
申請學校名稱		校長姓名			
藝文老師姓名		學校地址			
聯絡人		學校電話			
		含分機			
mail					
填報人核章		承辦學校人員核章		教育局人員核章	

評審簽名：

附件 1-7

臺中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

審查規準表

申請學校：

審查項目	審查規準	分數	具體建議
計畫需求性 20%	1.目標設定契合學校在地需求		
	2.目標設定明確具體可行		
	3.年度目標有中長程發展的思考		
策略創新性 20%	1.行動策略(或計畫重點)具有達成目標之可能性		
	2.行動策略明確具體可行		
	3.推動學校區域整合及策略行動聯盟		
規劃執行完整周延性 30%	1.邀集校內教師成立推動小組共同規劃或研商。		
	2.課程規劃能提升學校藝文教學品質		
	3.相關行政配套措施全力支援教學		
	4.確實能與藝術團體資源整合		
	5.符合學生能普遍受惠原則		
	6.加入藝拍即合網站並上傳成果		
計畫創意特色 10%	1.計畫創意特色表現		
經費運用 5%	1.經費運用符合經濟效益		
	2.經費編列符合部定標準		
特色績效評估 15%	1.辦理單位有成效回饋機制		
	2.定期成果發表及教學分享機制		
修正意見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請予以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請依修正意見修正後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再予以複審(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決議)。					
申請金額	新臺幣	萬	元整	本局核定金額	新臺幣	萬

全體審查委員簽名：

112 年 月 日

附件 1-8

臺中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部「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
經費申請表(調查表編號: 13666)

1. 基本資料

表格共有 7 欄, (所有欄位都要填入資料)

學校類型(1. 極偏 2. 特偏 3. 偏遠 4. 非偏遠學校)	申請類別 1. 視覺藝術 2. 音樂藝術 3. 表演藝術	藝文專長師資不足(1. 缺乏視覺藝術 2. 缺乏音樂藝術 3. 缺乏表演藝術 4. 無缺乏師資)	預計引進校外藝術家協同教學之藝術家(或藝文團體)姓名(團名)及連絡電話	實施協同教學之年級	實施協同教學之班級數	參與協同教學之學生總數

2. 預計安排藝術家入班協同教學之相關資料

表格共有 5 欄, (所有欄位都要填入資料)

方案名稱	藝術家進駐教學日期	藝術家結束教學日期	每週預計授課節數	112 學年預計授課總節數

3. 申請經費概算表

表格內, 共有 4 欄 6 列, 所有欄位都要填入資料

項目→ 題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備註
外聘講座鐘點費(每節 50 分鐘)				
外聘授課鐘點費(授課對象為學生, 國中每節 45 分鐘, 國小每節 40 分鐘)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教材教具費				
印刷費				
雜支(前述經費總額 5%為上限)				